

《苏州华辰电气有限公司二号车间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5月17日，苏州华辰电气有限公司根据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华辰电气有限公司二号车间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18）苏国环验（新区委）字第（006）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此次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苏州华辰电气有限公司）和现场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苏州国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的代表及三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经认真讨论，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高新区金枫路金庄街15号，二期厂房扩建项目在公司原有地块内，位于厂区东北角，占地面积：4039m²。

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扩建项目完成后生产能力为：年产低压控制柜1900套。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华辰电气有限公司二号车间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06年7月编制完成，2006年8月获苏州高新区环保局的批复。项目于2006年9月开工建设，项目于2007年7月建成并投入试生产，2018年4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本项目在立项、建设、试生产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扩建项目总投资为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万元，比例为0.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扩建年产低压控制柜1900套。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验收项目无重大变动，符合验收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新增的废水主要为新增职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与原有项目生活污水共同进入厂内污水管网通过厂区总排口接入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扩建项目不涉及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三）噪声

本扩建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类检测仪器、发生器等。生产在车间内进行，经过合理布局、隔声等措施进行降噪、尽可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扩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生活垃圾，由苏州瑞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清运。（有协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水

生产负荷达到验收监测要求时的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总排口中COD、BOD₅、SS、动植物油、石油类排放浓度日均值及pH值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日均值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 343-2010）表1 B级标准。

2、厂界噪声

生产负荷达到验收监测要求时监测数据表明，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各测点昼间等效声级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3、固体废物

扩建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苏州瑞友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清运。
（有协议）

五、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规定及要求，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环境管理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和后续工作。

（2）验收中涉及噪声与固废污染防治内容供苏州高新区环保局专项验收的参考。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